南通市公安局水警支队业务用房迁建项目

设计招标文件（二次）

**招 标 人：**南通市公安局

 **招标代理：**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一年五月

**南通市公安局水警支队业务用房迁建项目设计招标公告**

**（二次公告、资格后审）**

1、本招标项目南通市公安局水警支队业务用房迁建项目（项目名称）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地点：八一路南侧、中心河西侧、八一横河北侧地块内；

2.2工程规模：新建案件侦破中心、窗口服务大厅、水上应急处突指挥中心等，地上建筑面积约43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200平方米（地下工程规模以规划方案审查意见核定为准），配套建设训练场地20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匡算约552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估算约3984.95万元）。

2.3本项目设计范围：①方案设计（包含总平规划及人防、综合管线等本项目所需的各专项方案设计），委派专人确保方案设计阶段的报批、汇报、各类评审等技术服务工作，提供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及施工过程中的配合服务；②扩初设计（含概算编制），配合招标人及代建单位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各项报批、汇报、评审等技术服务工作；③地质勘察［初步勘察、地质详勘］（包含建设范围内的相关岩土勘察、水文地质勘察），配合招标人及代建单位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各项报批、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等勘察服务工作；④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综合管线、智能化（含安防系统、燃气报警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等）、消防、人防（含平战转换方案）、防雷、室内装饰(精装修)、外装饰（含幕墙深化）、门窗、景观绿化、室外配套、配电房、正式供电、供水等专业）、钢结构、膜结构、标识标牌等、信报箱、各单体及地库出入口的雨棚；⑤深基坑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支护或护坡，降、排水，监测等内容的设计及评审工作）及深基坑监测方案、实施、报告等所有内容；⑥绿色建筑（建筑和配套工程的绿色建筑设计和绿色设计）；⑦所有配套设施的施工图设计（含围墙、道路、给排水、绿化、景观、照明、亮化、消防、人防、智能化、通信等所有配套设计，含供电、燃气等所有管道的综合管网整合设计，包括燃气、供电等专业管网的整合等）；⑧二次深化设计，所有施工做法必须出节点详图（含参照图集内容），不得出现未经招标人同意的二次设计项目，不得使用未经甲方认可的专利产品以及市场无可竞争替代产品；⑨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如有）；⑩如果中标单位不具备招标范围内相关专业工程的设计资质，中标后应将相关内容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分包单位的确定必须经招标人同意，二次设计费用包含在中标单位的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后续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在相应阶段的人防专项审查、消防审查、抗震审查、施工图审查、工程预算编制、绿色建筑施工图审查及施工期间的设计交底、施工全过程的技术咨询和把关、工程实施过程中招标人要求的增补设计和设计变更等；参与项目各阶段直至工程竣工的各项验收等所有配合服务；设计单位需提供与本项目相关但不在其设计范围的其他专项设计（如有）的配合以及图纸会签等技术服务；后续设计服务及施工期间的设计交底、技术咨询、竣工验收等所有配套服务，具体设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设计任务书。

2.4本次招标工程共分 壹 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同时具备**建筑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2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

3.3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的必要合格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因设计原因造成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为准）；

（4）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5）投标文件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6）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

（7）**2018年3月1日至今拟派项目负责人担任过建筑面积在3000平方米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工程的设计负责人，提供中标通知书、设计合同，若上述资料不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规模等指标的，则另需提供业主证明或建设主管部门的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8）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4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工程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对工程现场的集中踏勘。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投标截至时间前登录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ntftjt.com/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须提交招标文件相关费用，售后不退。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无论投标人是否中标，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6月1日14时00分**，文本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 18 号恒隆大厦A 座 16 楼1607会议室。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评标办法

本项目设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方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通市公安局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 18 号恒隆大厦A 座 16 楼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0513-59001129

招标代理：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开发区中央路25号新星商厦12楼

联 系 人：朱仲英

电 话：0513-85920810-803

第一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规定 |
| 1 | **项目名称：**南通市公安局水警支队业务用房迁建项目设计 **建设地点：**八一路南侧、中心河西侧、八一横河北侧地块内**工程规模：**新建案件侦破中心、窗口服务大厅、水上应急处突指挥中心等，地上建筑面积约43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200平方米（地下工程规模以规划方案审查意见核定为准），配套建设训练场地20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匡算约552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估算约3984.95万元）。**总设计周期50天。**①中标公示结束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优化并确定；②方案确定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勘察报告；③方案批准后20个日历天内，提交通过有关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④接到业主通知后2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审查；⑤审查通过后5个日历天，提交正式施工图蓝图。其余节点必须满足招标单位建设进度的相关要求。 |
| 2 | **设计范围：**详见招标公告 |
| 3 |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投标保证金数额：**9000.00元人民币**（现金，带至开标现场，用信封或档案袋封装，并标注单位名称）****履约保证金数额：合同价的5%。** |
| 4 | 本工程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与招标人联系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的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但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 5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后 **45** 日历天内有效。**投标文件内容及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技术标暗标，不区分正副本；彩色效果图（展板）提供一套即可）** |
| 6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6月1日14时00分**提交地点：**南通市阳光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1607 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18号恒隆大厦A座16楼）** |
| 7 | 开标时间：**2021年6月1日14时00分**开标地点：**南通市阳光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1607 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18号恒隆大厦A座16楼）** |
| 8 |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应派代表与招标人联系，商讨签订合同事宜，并完成合同订立。 |
| 9 | **1**、**招标单位仅对未中标单位给予适当的经济补偿(排名第一的按中标价签订合同，不予补偿),总排名第二的补偿3万元，总排名第三的补偿2万元，如果投标方案设计成果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将不定等级亦无经济补偿。中标单位将按中标价签订合同，对其中标的方案设计不予补偿。**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所含全部设计成果，自提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即视为其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均归招标人所有，招标人有权随时加以利用。3、未中标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采用其投标设计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该投标人应与第三方交涉，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后果和费用，并赔偿招标人的损失。 |
| 10 | **招标人：** 南通市公安局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18号恒隆大厦A座16楼**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0513-59001129 |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1、工程说明

1.1本招标工程说明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第1项。

1.2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8部委令第2号《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方案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市[2008]63号）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地方政府部门有关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设计单位。

2、招标内容和范围、设计周期及设计工作要求

2.1 本次招标的内容和范围见前附表第2项；

2.2 本工程设计周期要求见前附表第1项；

2.3 本工程设计工作要求应满足下列要求：

2.3.1提交的勘察报告应满足国家规范及设计和岩土工程审查的要求。

如中标单位不具备相应勘察或人防等专业资质，应分包给具有相应专业资质的单位，分包单位的确定需经过招标人认可。合同须按招标人要求由设计总承包单位与相关专业单位单独签订分包合同。

2.3.2提交的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设计标准、规范、规程、规定，并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图审查。在施工审查阶段应派专人配合招标人工作，其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2.3.3提交的设计概算应符合省、市造价管理部门、财政等部门的规定要求，概算编制费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提交的概算资料应有符合本项目要求的相应资质的造价工程师签署。

2.3.4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招标人认为中标人所提交的施工图需要进一步完善设计、编制设计文件及相应修正设计概算，则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其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2.3.5工程施工时，设计人必须派驻现场设计代表，协助解决各种和设计有关的施工与设计问题，包括修改、完善设计或局部变更设计；同时，按规定参加工程质量及竣工验收工作，其费用也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2.3.6其他工作包括：设计必需的现场察看及测量、效果图及方案多媒体汇报材料制作、与各相关部门沟通衔接工作、施工图阶段设计成果会审直至审查通过、项目实施全过程现场服务、工程实施过程中招标人要求的增补设计及设计变更。

2.3.7其余详见《第二章设计任务书》。

3、资金来源

3.1本工程资金来源见前附表第3项。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投标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4.1.1参加投标的设计单位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建筑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4.1.2参加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

**4.2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的必要合格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申请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因设计原因造成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为准）；

（4）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5）投标文件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6）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

**（7）2018年3月1日至今拟派项目负责人担任过建筑面积在3000方米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工程的设计负责人，提供中标通知书、设计合同，若上述资料不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规模指标的，则另需提供业主证明或建设主管部门的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4.3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5、投标费用

本工程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300元，采用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提交时备注工程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无论是否中标，工本费概不退还。提交投标文件时，将银行打款凭证随投标文件带至开标现场交给工作人员（打款账号信息如下：名称：江苏广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32001642336052501237）。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投标人应承担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内容、澄清及修改**

6、招标文件的组成

6.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投标须知

第二章：设计任务书

第三章：合同条款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评标办法

6.2除上述内容外，招标人在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ntftjt.com/上发布的对招标文件的所有澄清和修改内容，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3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实质性地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将作废标处理。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在2021年5月17 日16:30时前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不具单位名称）向招标代理提出要求澄清的问题（电子邮箱： ntgs1101@126.com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此书面答复（包括对询问的解释，但不说明询问来源）将以补充书面文件形式发布至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ntftjt.com/，由此而产生的对招标文件内容的修改，将均以书面修改通知的方式发出。

7.2投标单位对招标单位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单位概不负责。投标单位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单位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单位自负。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招标单位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招标文件同等效力。

8.2招标文件修改通知将发布在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ntftjt.com/>。

8.3为使投标人有合理的时间将修改通知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通知中写明。当招标文件、修改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三）投标报价**

9、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设计的范围和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1投标报价要求：

**9.1.1设计费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

**9.1.2投标报价的原则：**投标总价为完成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设计任务的全部费用。（该费用必须综合考虑前期调查、现场服务、设计变更等与本项目设计有关的一切费用，包括勘察费用）

（2）现场服务费已含在报价中，现场服务费不得少于设计费总额的30%。

（3）设计费最终结算数以审计机关审计结果为准。

**9.1.3设计费报价中应包括后续的现场服务费，现场服务费不得少于设计费总额的30%，该费用中不含现场服务履约保证金。**

**9.2中标人必须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对施工图进行修改，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设计费不作调整。并对所承担项目设计的完整性负责。中标单位不履行的，招标人有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要求赔偿损失等权利。**

**9.3投标设计成果的使用说明**

9.3.1方案设计中标的投标人（以下简称中标人）应保证招标人不受到来自第三方关于侵犯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费用和造成的后果，并赔偿招标人的损失。

9.3.2未经投标人书面同意，招标人不得将交付的设计方案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招标范围外的其他建设项目。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经济补偿标准，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彩色效果图**四部分组成。

**10.1 资格审查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0.1.1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三、资格证明文件”中的所有表格；

10.1.2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10.1.3项目设计负责人资质证书；

10.1.4项目设计负责人为投标单位正式人员的证明材料**（提供投标企业或其下属分公司与拟派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

10.1.5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10.1.6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

**以上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未尽之处具体详见第五章“评标办法”中的“资格审查标准汇总表”。提供的资格审查材料及审查标准，前后矛盾的以《资格审查标准汇总表》为准。**

**10.2商务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0.2.1 投标函；

10.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10.2.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10.3技术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暗标）**

10.3.1设计说明书和设计方案

10.3.2设计说明书和设计方案（CAD、JPG格式）**电子光盘一套**（电子光盘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内容一致）。

设计说明书和设计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

a、设计说明书：本项目设计说明书需将投标人投标方案的创意设计、构思、理念、功能、设计特点、建筑风格、空间构图、建筑平面与造型、建筑色彩及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详细说明，应有各专业专篇说明，文本内有CAD总平面图（清楚标注退让等距离）；

b、提供总体规划图、鸟瞰图（日景、夜景各一张），总体规划功能分析图、功能分区分析图、重要节点空间表现图，建筑鸟瞰图、立面图均采用效果图纸进行打印，并统一进行装订。

c、提供工程平、立、剖面图：平面图要求标注尺寸、轴线尺寸、房间用途（或功能）布置，并标注楼层、房间建筑面积和总面积；立、剖面图要求标注总高、层高、外墙和装饰材料、颜色、规格等。

d、提供主要朝向的透视图、其它部位透视图等。

e、设计单位认为更能表达其理念的相关图纸或文件。

**以上图纸均为A3大小，不宜缩小的图幅均应折成A3规格**。

**10.4彩色效果图应包括以下内容:（暗标）**

彩色效果图（展板）一套（包含但不限于总体规划图、整体鸟瞰图（包含日景、夜景）、主要入口图、各个立面图等，尺寸为A1）。

**11、投标保证金**

11.1人民币**9000.00元**整带至开标现场**（现金，带至开标现场，用信封或档案袋封装，并标注单位名称）**

凡出现弄虚作假现象的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一律不予退还。

11.2 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其定标后予以退还。

11.3 **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施工合同生效后一周内予以退还。**中标公示结束后**5日内须交齐履约担保金，否则作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处理。**

11.4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必须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1.4.1放弃中标项目的；

11.4.2拒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1.4.3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投标人（中标人）存在前款所述情形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应当将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在一年内其它政府投资项目的招标人可以据此不接受其投标。

12、投标人应当使用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表式，表式可以按同样格式进行扩展。

**13、投标文件的要求**

13.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及国家相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编制投标文件。本工程设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设计任务书”。

13.2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第四章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13.3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也不得利用伪造、转让、无效或者租借的资质证书参加投标。

**13.4投标文件（技术标）采用暗标。封面统一使用无字白版封面（软封），统一使用牛皮纸密封包装，封口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技术文件均不得出现设计单位名称和相关可以识别设计单位的文字、图形和标志等，否则按废标处理。**

**13.5彩色效果图（展板）部分，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否则按废标处理。**

**14、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套数提交投标文件。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的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则以正本为准， 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14.3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填写、签字、盖章。

14.4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之处均应盖投标人法人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装订、包封、密封和标志**

15.1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须分别单独装订成册，**彩色效果图**统一密封包装。

15.2资格审查文件应装订成册，统一密封包装，包封应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资格审查文件”，并在密封封口处及投标人名称上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15.3商务标文件应装订成册，统一密封包装，包封应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商务标文件”，并在密封封口处及投标人名称上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15.4技术文件应装订成册，统一密封包装，包封应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技术文件”，并在密封封口处及投标人名称上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15.5彩色效果图（展板）应统一密封包装，包封上应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彩色效果图”，并在密封封口处及投标人名称上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15.6技术文件电子光盘应标明投标人名称并与技术文件一同包装，电子光盘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内容一致。

15.7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6、投标截止期

16.1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第6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指定地点。

16.2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以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6.3超过投标截止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原封退给投标人。

16.4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17、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期以后，不得更改投标文件。

17.2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3条、第14条规定的要求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密封袋上应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投标截止期以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六）开标、评标、定标**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单位主持，由投标单位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当众启封投标文件及修改文件，公布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

19、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 **评标方式及评标办法**

评标采用保密方式，以综合评估法进行评审，评标会议由评标委员会组长主持。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

**22、评标过程保密**

22.1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及有关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都不应泄露。

22.2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或干扰招标人和评委会的评标活动或授予合同的行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2.3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的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委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3、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采用书面形式，但不应寻求、提出或允许更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投标人拒绝回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4、投标文件的响应性**

24.1评标时，招标人将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不造成重大的限制。

24.2如果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4.3投标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凡要求盖章、签字而未盖章、签字的，或其盖章、签字为复印件的，或正、副本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2) 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有效的；**

**(5)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设计周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6) 技术文件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或有效报价范围的；**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9)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光盘的；**

**(10)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1) 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未通过的；**

**(12)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13)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14)投标文件技术标、彩色效果图（展板）出现投标人名称和相关可以识别投标人的文字、图形和标志，违反暗标要求的；**

**（15）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实质性条款的。**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确认为废标的，应当由三分之二以上评委签字确认。

**25、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5.1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详细评审应当在符合城市规划、消防、节能、环保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设计方案的经济、技术、功能和造型等进行比选、评价，确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优设计方案。

25.2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技术文件以不公开投标人名称的暗标形式就以下内容进行详细评审(**即监督人员或相关工作人员将没有标明投标人名称的技术文件进行编号后，交给评委会进行评审，技术文件评审结果确定后打开编号表核对各编号的投标人**)。

25.2.1 立意和构思

①方案立意好，构思新颖，表现手法得当，与周边环境协调；

②体现时代性、创造性、品位高雅、布局合理、功能完备、技术可行的设计水平。

25.2.2 功能

①总平面布置合理，符合规划要求；

②投标方案能全面响应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功能分区明确，平面布置合理，流线组织顺畅；

③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科学、合理；

④基本符合国家、地方现行规范、规定。

25.2.3 方案深度

①图纸表达清楚、准确、详细、完整，满足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3年版）的要求；

②造价估算齐全、正确，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5.3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25.4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按规定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对此应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26.确定中标人**

**26.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方案设计及商务报价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总分相同时以技术文件得分高者优先。**

**26.2评选结果于评审结束后在发布平台在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ntftjt.com/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三日。**

**（七）授予合同**

27、中标

27.1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7.2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7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且，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8、合同签订

28.1中标公示发出后5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3项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8.2若中标人不能按本须知第27.2条、第28.1条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和签订合同的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该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8.3招标人与中标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设计合同。

**（八）关于投标人异议和投诉**

29、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

30、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31、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中标候选人的公示期间提出。

3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也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但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规定事项进行投诉的，应当依法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33、投标人提出的异议或投诉须符合苏建规字[2016]4号文的相关规定，否则，不予受理。

第二章 设计任务书

**一、工程概况**

1、水警支队为副处级建制，共内设综合科、直属大队、（均为正科建制）及三个中队（股级建制），共编制民警68人，辅警80人。

2、业务用房的规划布局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公安机关业务技术用房建设标准》、《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和水警支队职责和业务需求，目前规划部门及发改委初步核定水警支队业务用房规模占地约9亩左右，总建筑面积55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3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另训练场地2000平方米。初步估算需投入资金5525万元。

**二、设计具体需求**

根据水上应急处突指挥功能、水警机构编制、日常工作和勤务需求，具体功能如下：

（1）窗口用房：窗口服务室（查询服务窗口）、群众来访接待室（10人会议桌）、领导值班室、民警值班室（接处警平台、电台值守）等。

（2）办案用房：信息采集室、安检室、候问室、询问室、讯问室、辨认室、醒酒室、物证保管室、随身物品保管室、纠纷调处室、听证室、医疗救助室等。

（3）业务保障用房：指挥室（指挥中心）、民警工作室（含支队领导办公室、综合科、大队办公室、中队办公室等）、辅警工作室、会议室、接待室、报告厅、案情分析室、荣誉室（含陈列室、队史馆、党建园地功能）、老干部活动室、档案室（存放涉密文件、相关资料等）、文印室、案件管理室（案件卷宗、无名尸体资料及相关物品、执法记录仪数据采集）、计算机数据机房、武器警械室、警用装备室、储藏室、水上应急救援模拟训练室、水上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室等。

（4）后勤保障用房：备勤室、阅览室、警体训练室（含乒乓球室）、洗衣房、洗漱间、淋浴室等。

（5）附属用房：食堂（操作间、50人餐厅）、车库（地下停车场1200平方，可容纳60辆车位，含电动汽车充电车位）、应急救援船艇库房、门卫室（传达室）、公共厕所等。

（6）设备用房：通风空调、给排水、电气、消防、建筑智能化系统、电梯机房等。

（7）附属设施：训练场地设施、消防设施、电动自行车车棚及充电桩，地上停车场等。

**三、布局要求**

按照窗口、办公区、办案区、生活区分开设置、物理隔离的要求合理布局，生活区域原则全部安排在附属楼。

**办公室：**单人4间，双人9间，多人间7间，多人办公室能容纳5人以上办公。

**会议室：**小型会议室2间（容纳20人），报告厅1间（容纳150人）。

**一楼**原则安排窗口用房、办案区、警用装备室、水上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室等；

**二楼**原则安排大队办公室、中队办公室、辅警办公室、小会议室、案情分析室、案件管理室、武器警械室等；

**三楼**原则安排支队领导办公室、综合科办公室、文印室、档案室、小会议室（含视频会议功能）、接待室等；

**四楼**原则安排支队领导办公室、老干部活动室、荣誉室、警体训练室等；

**五楼**原则安排指挥中心、报告厅，一层、五层层高要高于其他楼层。

其他业务保障用房、设备用房按照房屋实际结构合理布局。

网络机房需存放8节以上机柜，面积按该要求设置。

备勤室：设置双人间10个，多人间5个。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设计单位：

签订日期: 2021 年月日

**设计合同**

建设单位：南通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

代建单位：南通市阳光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与乙方就 南通市公安局水警支队业务用房迁建项目设计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和《江苏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

1.2 国家、省及南通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本合同中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

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2.1 工程项目的名称：。

2.2 工程项目的地点：。

2.3 工程项目的规模：。

2.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

2.5 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初步估算需投入资金552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估算约3984.95万元）。

2.6 工程项目的设计内容及标准：占地约9亩左右，总建筑面积55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3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另训练场地2000平方米。

1.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交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时间 | 备注 |
| 1 | 设计任务书 | 1 |  |  |
| 2 | 用地红线 |  |  |  |

四、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付设计文件名称 | 阶段 | 份数 | 交付时间 | 质量等级 |
| 1 | 方案设计 |  | 10 | 中标公示结束后10个日历天 | 通过有关部门批准 |
| 2 | 初步设计 |  | 10 | 方案批准后20个日历天内 | 通过有关部门批准 |
| 3 | 概算 |  | 8 | 初步设计同步进行 | 通过有关部门批准 |
| 4 | 施工图 |  | 4 | 接到业主通知后20个日历天内 |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审查 |
| 5 | 正式施工图蓝图 |  | 12 | 审查通过后5个日历天 | 合格并满足深度要求 |
| 6 | 施工图光盘 |  | 2 | 同正式施工图蓝图同步提交 | 合格并满足深度要求 |
| 7 |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  | 10 | 方案确定后15个日历天内 | 合格 |

其余节点必须满足甲方建设进度的相关要求。

五、设计费用及支付方法

5.1甲方应支付本合同中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设计总费用为（大写） ，即 （小写）万元设计费中已包括甲方委托内容的所有费用。

5.2 本合同设履约保证金万元，其中含工期履约保证金万元（占履约保证金总额的40%），质量保证金万元（占履约保证金总额的40%），现场服务保证金万元（占履约保证金总额的20%）。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后退还履约保证金。

5.3支付方法为：初步设计文件通过审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费的20%；建筑、结构、水电、暖通、装修施工图通过审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费的60%；工程竣工完成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付至设计费的80%，余款待审计完成后按审计价结清。

备注：上述支付费用中包含勘察费用。

5.3 收费说明

5.3.1取费计算标准：固定总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第六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6.1甲方权利和义务：

6.1.1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要求重新确定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甲方应对需变更的设计内容及时向乙方提交相关资料。

6.1.3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算设计费。

6.1.4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6.1.5甲方负责将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报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审查，审查合格后方可应用。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甲方有权对乙方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的行为进行索赔。

第七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7.1乙方权利和义务：

7.1.1乙方应使用经审查合格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乙方应根据主管部门的初步设计审查批复意见进行施工图设计。

7.1.2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除不退还合同规定履约保证金中全部工期履约保证金外，并且每延误一天，乙方应减收本合同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1.3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应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设计审查会议。各阶段设计成果经评审或审查需要设计调整的，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调整，及时向建设单位提交调整后的设计成果，并不再另行收取费用。若乙方对甲方所提出的服务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及时响应的，甲方按每次1000元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7.1.4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按照相关法律执行。

7.1.5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应按照有关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7.1.6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

7.1.7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指派专业设计团队的主要人员，如需更换，应与甲方协商，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应保证更换人员的资质不低于原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及逾期风险均由乙方承担；如不能协商达成一致，乙方不得更换人员，由此造成的损失和逾期风险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索赔。

7.1.8合同签订后，乙方设计团队必须在甲方需要时常驻工程所在地，并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期间产生的交通、住宿等其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1.9本项目包括地质勘察。如中标单位不具备相应勘察或人防等专业资质，应分包给具有相应专业资质的单位，分包单位的确定需经过招标人认可。合同须按招标人要求由设计总承包单位与相关专业单位单独签订分包合同。

7.1.10本项目不得违法转包和分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勘察或其他专项设计（包括人防、室内外配套设施、道路、综合管网、智能化等）进行分包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解除未经甲方同意的设计分包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

第八条 其 他

8.1甲方应按法规规定要求，设计文件报工程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乙方应配合甲方对审查出的有关问题作出修改，直至满足要求。

8.2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超过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

8.3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8.4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8.5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由于不可抗拒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南通** 仲裁委员会仲裁。

8.8其他约定事项：

8.8.1工程设计文件应满足相应设计阶段的技术、深度要求，如因乙方原因不能达到设计质量要求，除不退还合同规定履约保证金中全部质量履约保证金外，并酌情减少支付相应阶段、项目设计费10～40％。

8.8.2施工中遇到的需要乙方进行变更或补充设计的，乙方应及时办理有关书面变更或补充设计手续。设计变更或补充设计手续应规范、完整，并符合审图机构的要求。设计变更程序应严格遵守甲方关于《工程设计变更程序管理暂行规定》。如书面变更或补充设计手续未按约定时间完成每延误一天需支付违约金1000元。

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一般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变更方案必须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待建设单位审批通过才能实施。

8.8.3乙方必须对其编制的概算负责。甲方要求乙方提供的初步设计概算资料应有符合本项目要求的相应资质的造价工程师签署，费用包含在本合同内。乙方应保证初步设计概算的相对准确，如编制的初步设计概算与南通市财政局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超过 10％的误差以上（其中财政局提出调整项目规模、标准、条件的部分除外），每超过 1％的则相应扣减 1％的设计费。

8.8.4违约责任：由于乙方全责造成的设计变更，乙方以该变更相应工程造价（增加或减少）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同意甲方从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设计费扣完为止）。由于乙方部分责任造成的设计变更，乙方应按不超过该变更相应工程造价的1—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同意甲方从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设计费扣完为止）。若乙方责任造成项目投资失控或浪费的，甲方根据企业诚信、市场准入、资质管理等方面要求，依法报请建设主管部门进行处理，并按违约责任进行处罚。

8.8.5 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承担项目实施阶段的全过程跟踪服务工作，并选派设计代表常驻现场，根据甲方要求，随时解决出现的设计问题（24小时），且双方不再另行签订相关合同，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及时提交工程设计总结，参加工程预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如未能按照要求进行现场服务，则每服务延时一次，支付违约金5000元，经甲方同意的特殊情况除外。如现场服务不到位，甲方可以据此拒绝乙方参加我单位组织的其它项目的参选。乙方在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后二周内，向建设单位报送设计费结算资料。

项目负责人与专业技术负责人从工程开工到竣工验收驻现场服务每月不得少于8天，特殊情况24小时到场。如未能按照要求进行现场服务，则除扣减现场服务费外，并不退还全额现场服务履约保证金。

设计代表必须是经过建设单位认可的设计人员。在工程施工期间，设计代表必须保证常驻施工现场，出勤日不少于22天/月。建设单位委托监理单位协助考勤，如发现少于22天/月，则按照每缺少一天扣减现场服务费的2%，如累计缺勤多于30天，除扣减现场服务费外，并不退还全额现场服务履约保证金。特殊情况经建设单位批准的除外。如现场服务不到位，甲方可以据此拒绝乙方参加我单位组织的其它项目的参选。

8.8.6乙方须在保函到期前30日，提交同等金额的新保函更换原保函，否则视同违约，乙方须另行支付违约金50000元。

8.9其他要求：

1、设计审图后提交的光盘需为审图中心盖章的PDF版和CAD版各一套，并提供审图中心的修改部分的详细前后对比说明。

2、甲方通知的加晒图纸按照以下原则在设计费结算时增加相应费用：小于A2图副每张0.5元、A2图副每张0.8元、A1图副每张1.5元、A0图副每张3元、其余特殊规格按照面积折算为A0图副计算（须有甲方签字确认加晒量的证明）；

3、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变更、补充等，乙方因及时的无偿给予设计变更或补充等（如施工图审图、相关主管部门审查、设计遗漏、设计错误等）；

4、非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补充等按照以下原则计算设计费用，增加到结算设计费中：

（1）在原有设计上做部分修改、变更的，由发包人项目负责人书面确认修改的工作量的占比折算为工程造价，按照对应的各个单项施工合同分别计算，折算造价的审计总价占该施工合同审计价不超过5%的不予增加设计费，超出5%的部分按照本合同计算原则计算新增设计费。

（2）取消原设计完全重新设计或补充设计的，按照对应的各个单项施工合同分别计算，新设计或补充设计的审计总价占该施工合同审计价不超过5%的不予增加设计费，超出5%的部分按照本合同计算原则计算新增设计费。

8.10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11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三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其中报送有关部门备案。

8.12本合同经三方签字盖章后自生效。三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代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建设单位名称（盖章）： 设计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业主代表：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电 传： 电 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南通市建设局

备案意见

经办人:（盖章）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合同履约情况一览表**

|  |
| --- |
| 设计质量： |
| 设计进度： |
| 概算进度及误差率： |
| 设计后期服务： |
| 其他： |

 检查人： 日期：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一、根据已收到的（工程名称）招标文件，经我方研究招标文件和有关资料后，愿以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的总价完成该项目的项目设计以及后期配合服务，严格履行投标人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二、我方保证按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和招标文件中的时间要求完成所有任务，并按有关程序和规定确保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

三、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保证按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期限和金额及时提交履约保证金。

四、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按照现行相关设计规范、标准等及时开展设计工作，并保证在确保设计质量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和我方承诺的时限及时交付设计成果。

五、贵单位的招标文件及其附件、中标通知书、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若本投标文件与贵单位的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以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单位名称：

投标人单位性质：

投标人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贴于此处**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 期：年月日

**三、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 　　 （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单位名称）的投标。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签字）： 性别：年龄：

部门：职务：

投标单位（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贴于此处**

 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南通市公安局水警支队业务用房迁建项目设计

**投 标 文 件**

## **（资格审查文件）**

招 标 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一）投标人一般情况**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2 | 总部地址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4 | 电话 | 联系人 |
| 5 | 传真 | 电子邮箱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请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7 |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号 （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9 | 主营范围1．2．3．4．……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二）近三年工程营业额数据表**

投标人名称：

|  |
| --- |
| 近三年工程营业额 |
| 财 务 年 度 | 营 业 额（万元） | 备 注 |
| 第一年（20 年） |  |  |
| 第二年（20 年） |  |  |
| 第三年（20 年） |  |  |

注：本表所填的年营业额为投标人每年从各招标人那里得到的已完项目收入总额。

**（三）财务状况表**

一、开户银行情况

|  |  |
| --- | --- |
| 开户银行 | 名称： |
| 地址： |
| 电话： | 联系人及职务： |
| 传真： | 电传： |

二、近三年每年的资产负债情况

|  |  |
| --- | --- |
| 财务状况（单位） | 近三年（应分别明确公元纪年） |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 1．总资产 |  |  |  |
| 2．流动资产 |  |  |  |
| 3．总负债 |  |  |  |
| 4．流动负债 |  |  |  |
| 5．税前利润 |  |  |  |
| 6．税后利润 |  |  |  |

三、为达到本项目现金流量需要提出的信贷计划（投标人在其他合同上投入的资金不在此范围内）

|  |  |
| --- | --- |
| 信贷来源 | 信贷金额（单位） |
| 1 |  |
| 2 |  |
| 3 |  |
| 4 |  |

**（四）拟派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姓别 | 年龄 | 执业资格 | 职称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拟派往本工程项目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证书编号  |  |
|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在评价或已完 | 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近三年类似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工 程 名 称 | 建设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委托时间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承诺书**

：（招标人）

我方参加你方的（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现我方法定代表人向你方慎重承诺：

1、我单位参与本工程投标，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证件及有关附件是真实的，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绝无借资质、挂靠、提供虚假材料等违规现象。

2、我单位不参与任何串标围标等违法活动。

3、我单位遵守国家廉政相关规定，无失信、行贿等不良行为。

4、我方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

5、招标文件限定的投标时间完全可以满足我方的正常投标。

6、我方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已充分理解。

7.若我单位未能兑现以上承诺，愿意接受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处理，并愿意接受业主和监管部门的处罚。

对违反承诺内容所引发的一切责任与后果，我单位愿意承担。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建筑工程方案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结合工程实际情况，从工程设计费、方案设计两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采用百分制，分项评分及总分均保留两位小数。

**二、开标时，参加开标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原件和法定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准时到场参加开标会议，否则不予接受其投标文件。开标时所有复印件的原件均需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三、评标时如遇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或处理。处理结果概不向投标人解释。

**四、评标程序**

资格符合性评审→技术文件（方案设计）评审（暗标评审）→商务标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五、投标人资格审查**

投标人资格满足下列要求后方可进入后续评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 | 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 1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法人营业执照 |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 2 | 企业资质类别 | 建筑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 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 |
| 3 |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 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执业资格 | 项目设计负责人相应的资格证书。 |
| 4 |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 |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 | 提供投标企业或其下属分公司与拟派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 |
| 5 | 项目负责人业绩 | 2018年3月1日至今拟派项目负责人担任过建筑面积在3000方米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工程的设计负责人 | 提供中标通知书、设计合同，上述资料不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规模指标的，则另需提供业主证明或建设主管部门的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
| 6 | 企业履约情况 | 承诺书 |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七）承诺书”）。 |
| 注 | 以上1-5所有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各投标人只有满足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后，方可参与后续的评审。

**六、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一）方案设计（满分70分）**

由评委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后打分，取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此项的最后得分。

1、设计说明（满分10分）

设计说明能对项目解读、理解是否充分、深刻；项目规划设计各项指标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及规划设计要点。（优秀10-8分，良好7-5分，一般4-2分）

2、设计总体构思和总平面布置（满分20分）

根据方案设计总体构思理念是否合理先进；外形是否新颖大方和建筑总平面布置是否合理；是否满足交通要求；是否满足交通流线及开口要求；是否满足建筑日照要求；绿化景观与环境是否协调；场地竖向布置是否合理；总平面布局是否符合规划要求等因素评分。（优秀20-16分，良好15-10，一般9-4分）

3、建筑功能及设计成果的适用性（满分20分）

项目功能要求是否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项目的设计思路是否把握准确、设计合理；建筑使用功能是否符合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使用功能；功能分区是否明确；人流组织及竖向交通是否合理；相关组织行为联系是否顺畅；各功能空间配置是否符合标准、是否满足功能区使用要求。（优秀20-16分，良好15-10，一般9-4分）

4、设计成果的技术标准符合性（满分15分）

①是否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03】84号）要求；②是否符合制图标准；③是否符合建筑安全要求；④是否符合建筑防火要求；⑤是否符合环保要求；⑥是否符合节能要求；⑦设计成果的工程造价估算是否满足设计概算。（优秀15-12分，良好11-7，一般6-3分）

5、服务承诺（满分5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现场服务、设计质量保障措施、技术支持、确保设计时限、施工配合、控制设计失误及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服务等方面做出承诺，评委根据其承诺内容进行评分。（优秀5分，良好3分，一般1分）

 **(二)商务标评审（30分）**

**本次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报价。**

**1、确定有效报价：**投标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的为有效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或等于招标控制价的做废标处理）。

**本工程招标人设定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肆拾伍万元整（¥450000.00元）。**

**2、确定评标基准价：**

A、若有效投标文件＜5 家时，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B、若有效投标文件≥5家，去掉其中的1个最高价和1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3、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①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得30分；

②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上浮1%扣0.1分，每下浮1%扣0.2分（不足1%时采用插入法），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如投标文件报价不能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项要求的，则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评审。

**（三）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上述方法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

1、各投标人总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方案设计及商务报价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总分相同时以技术文件得分高者优先，若技术文件得分仍相同，则由招标人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评选结果于评审结束后在南通市保障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ntftjt.com/上](http://www.ntftjt.com/%E5%90%97)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三日。

七、如中标候选人自行放弃中标的，或在公示期间被举报经查证属实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并重新招标。

八、本工程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于评标委员会。